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武安市西苑新区回迁安置房（A区）项目

项目编号 2209-130481-89-01-177456

建设地点 武安市体育路与贾庄大街交叉处西北。

验收单位 武安德润置业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武安市西苑新区回迁安置房（A区）项目

项目编号 2209-130481-89-01-177456

建设地点 武安市体育路与贾庄大街交叉处西北。

验收单位 武安德润置业有限公司

2025年7月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武安市西苑新区回迁安置房（A区）项目	行业类别	建设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武安德润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武安市行政审批局、武审农批复〔2023〕27号 2023年9月27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3年2月—2025年5月		
水土保方案编制单位	河北谦正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邯郸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城科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武安市汇泽森淼水利水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的要求，武安德润置业有限公司于2025年5月26日在武安市组织召开了武安市西苑新区回迁安置房（A区）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河北谦正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邯郸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武安市汇泽森淼水利水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中城科泽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中交一公局集团有限公司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相关单位的汇报，经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武安市西苑新区回迁安置房（A区）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武安市体育路与贾庄大街交叉处西北，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总建筑面积为95032.76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69762.2m²。A区工程拟建5栋住宅楼其中A1-2#，2栋24F住宅楼、A3-5#，3栋18F住宅楼、地下车库等。2栋配套公建（包括物业经营用房、物业管理用房及警务室等），地下车库及室外配套设施等。

本项目占地总面积4.54hm²，工程土石方挖填总量19.391万m³（其中表土1.874617万m³）；其中，挖方17.2732万m³（其中表土1.874617万m³），填方4.05万m³（其中表土1.8

74617 万 m³），余（弃）方为 11.291 万 m³，项目无取土场。根据《建筑管理条例》规定，建筑开挖弃土统一倾倒至武安市建设局指定的弃土场，由武安瑞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对弃土苫网覆盖，按水土保持措施规定处置，本项目不设专门的弃土场。项目总投资 511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5353.67 万元，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2 月，完工日期为 2025 年 5 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设单位委托河北谦正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制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2024 年 4 月 2 日，武安市行政审批局以“武审农批复〔2023〕27 号”文对该项目水保方案进行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4.54hm²，水土保持方案总投资 434.65 万元。

在后续的设计施工中，水土保持方案未做重大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编制了《武安市西苑新区回迁安置房（A 区）项目施工组织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5 年 5 月，武安德润置业有限公司委托邯郸诚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担了该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本项目 2023 年 2 月开工建设，通过监测单位现查勘查、查阅资料，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监测季报、年报等成果，按要求完成了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实施方案；2023 年第一、二、三、四季度监测季度，2024 年第一、二、三、四季度监测季度，2025 年第一、

二季度监测季度报告；2023年、2024年度报告；《武安市西苑新区回迁安置房（A区）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设计的各项措施，工程质量达到设计标准，运行效果良好，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目标值：水土流失总治理度为98.17%，渣土防护率为99.32%，土壤流失控制比为1.0，表土保护率96.59%，林草植物恢复率97.47%，林草覆盖率为30.47%，三色评价认定为“绿色”。

（五）验收情况

2025年5月，建设单位委托武安市汇泽森淼水利水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担了本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验收单位通过收集并查阅施工、工程结算等相关资料，依据现场调查、核查的实际内容，会同各参建单位完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较重视水土保持工作，依法编制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实施了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目标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运行管护责任落实；根据河北省财政厅等四部门关于印发《河北省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冀财非税〔2020〕5号）第十一条规定，本项目属于安置房回迁项目，免征补偿费，达到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

（六）验收结论

该工程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

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建设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后续管护工作，做好工程措施的维护、植物措施的补植补种及管护，确保各项水土保持设施长期发挥效益。

**三、 武安市西苑新区回迁安置房（A区）项目
验收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赵学栋	武安德润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学栋	建设单位
组员	郭波涛	武安市汇泽森淼水利水保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总经理	郭波涛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崔亚杰	邯郸诚达工程项目 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崔亚杰	水土保持 监测单位
	周路斐	河北谦正工程项目 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路斐	水土保持方案 编制单位
	谭啸	中交一公局集团 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谭啸	施工单位
	张培培	中城科泽项目管 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培培	监理单位
	申秀丽		高级工程师	申秀丽	特邀专家